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青岛市交通工程建设和质量安全技术中心)的(2026 年公路水运工程交竣工检测项目二次招标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2026 年公路水运工程交竣工检测项目二次招标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青岛海陆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3354.46万元,资产总额为3429.93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青岛海陆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5月13日

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